

財團法人建國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31 日

(除特別列示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學校沿革

本校於民國 54 年 10 月創立，原名為「私立建國商業專科學校」，為配合政府加速經濟發展及社會工業化之需求，奉准於民國 63 年 8 月更名為「私立建國工業專科學校」；由於社會結構的改變，商業及服務業的蓬勃發展，為因應就業市場之需求，積極培育商業管理人才，奉准於民國 81 年 11 月更名為「私立建國工商專科學校」；為配合技職教育體系發展，於民國 88 年 8 月奉教育部核准改制為「建國技術學院」，後於民國 93 年 8 月奉教育部核准改制為「建國科技大學」。現行組織設有研究所、學院部、專科部、進修學院及專科進修學校。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財務報表編製依據

財務報表係依據教育部頒佈之「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所編製，並採用權責發生基礎入帳，倘部頒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不同時，以部頒規定優先適用。

流動與非流動之區分

(一)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校務所產生或持有之資產，預期將於次一學年度中變現、意圖出售或消耗者。
- 2、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3、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

(二)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校務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次一學年度中清償者。
- 2、須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3、不能無條件延期至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於取得或建造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包括為使其達到可用狀態及地點時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固定資產報廢時，其帳列金額則依支出性質轉列財產交易短絀，固定資產處分損益以財產交易賸餘、財產交易短絀處理。

除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外；房屋及建築等各項固定資產依政府頒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使用年限並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退休撫卹費

本校訂有「教職員退休撫卹資遣辦法」，依規定按學費收入 3%之經費，撥交「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由其統籌管理與運用。凡符合該辦法所訂服務年資之專任教職員工皆可於退休時領取一定金額之退休金。另資格不符者，所須支付之退休金費用由本校自行支付。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勞動基準法之人員(約聘人員、國科會計畫專案助理等)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人員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校按月以每月薪資 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本校訂有「建國科技大學勞工退休辦法」，並經彰化縣政府准予備查，係針對非屬教職員之勞工且適用「勞動基準法」者，按月提撥之退休準備金，提撥率為 5%，儲存於台灣銀行。

權益基金及餘絀

凡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及外界之各類捐助及學校營運賸餘轉入數皆屬之，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之基金皆帳列「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相對應科目轉列「特種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係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之規定，當年度收支執行後有賸餘款者，應於決算經主管機關備查後 1 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不足後，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他權益基金」係依教育部民國 100 年 8 月 29 日發布修正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係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本校於辦理決算時，將各項收入及支出科目先行轉列「本期餘絀」，並結轉至「累積餘絀」。

所得稅

係依據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計算辦理。

三、銀行存款

項 目	105. 7. 31	104. 7. 31
支票存款	41,915,968.00	62,160,527.00
活期存款	197,099,411.70	257,792,954.70
定期存款	11,930,000.00	11,930,000.00
合 計	250,945,379.70	331,883,481.70

四、固定資產

項 目	104. 7. 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 7. 31
成 本				
土 地	26,801,535.00	13,805,630.00	-	40,607,165.00
土地改良物	316,767,363.00	8,976,100.00	450,807.00	325,292,656.00
房屋及建築	1,697,981,524.00	-	2,811,210.00	1,695,170,314.00
機械儀器及設備	906,400,311.00	73,387,759.00	28,973,922.00	950,814,148.00
圖書及博物	142,917,003.00	6,764,643.00	84,566.00	149,597,080.00
其他設備	562,004,066.00	93,538,767.00	10,514,095.00	645,028,738.00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	38,471,250.00	40,538,630.00	29,886,880.00	49,123,000.00
成本合計	3,691,343,052.00	237,011,529.00	72,721,480.00	3,855,633,101.00
減: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120,270,516.00	8,722,971.00	249,039.00	128,744,448.00
房屋及建築	466,351,778.00	31,408,500.00	953,803.00	496,806,475.00
機械儀器及設備	623,632,439.00	42,247,978.00	23,803,885.00	642,076,532.00
其他設備	321,206,189.00	18,794,259.00	8,662,312.00	331,338,136.00
合 計	1,531,460,922.00	101,173,708.00	33,669,039.00	1,598,965,591.00
固定資產淨額	2,159,882,130.00			2,256,667,510.00

(一) 上述固定資產均未提供作為質抵押或擔保。

(二) 105 年 7 月底及 104 年 7 月底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3,191,700,306.00 元及 3,100,792,620.00 元。

(三) 105 年 7 月底及 104 年 7 月底部份座落於租用校地上之建築物尚未辦理所有權登記。

五、無形資產

項 目	104. 7. 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5. 7. 31
電腦軟體	153, 585, 415. 00	9, 147, 155. 00	2, 403, 180. 00	160, 329, 390. 00
減：累計攤銷	130, 523, 921. 00	11, 160, 739. 00	2, 403, 180. 00	139, 281, 480. 00
淨 額	23, 061, 494. 00			21, 047, 910. 00

六、長期銀行借款

貸款 機構	借款 性質	借款 用途	借款期間 及還款方式	核准文號	105. 7. 31	104. 7. 31
合庫 彰化	信用 借款	興 建 圖 書 人 文 大 樓	92/1/7~107/10/7， 自 95. 4 起每半年 為一期(4 月及 10 月)，攤還本金 10, 416, 667. 00 元	台技(二)字第 0920017809 號	31, 249, 993. 00	52, 083, 327. 00
合庫 彰化	信用 借款	興 建 生 活 美 育 館	96/1/19~111/1/19， 自 99. 1 起每半年 為一期(6 月及 12 月)，攤還本金 2, 645, 833. 00 元	台技(二)字第 0960060397 號	29, 104, 171. 00	34, 395, 837. 00
		小 計			60, 354, 164. 00	86, 479, 164. 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債務			(26, 125, 000. 00)	(26, 125, 000. 00)
		淨 額			34, 229, 164. 00	60, 354, 164. 00

上述借款利率 104 學年度及 103 學年度為 2.340%~2.620%及 2.620%~2.645%。

七、權益基金及餘絀

(一)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期初餘額	223, 404, 324. 70	59, 694, 392. 70
上期現金餘絀	(10, 278, 014. 00)	163, 709, 932. 00
期末餘額	213, 126, 310. 70	223, 404, 324. 70

(二)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他權益基金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期初餘額	1, 454, 928, 128. 00	1, 435, 829, 666. 00
依不動產淨額調整- 累積餘絀轉回(轉入累 積餘絀)	(19, 408, 916. 00)	19, 098, 462. 00
期末餘額	1, 435, 519, 212. 00	1, 454, 928, 128. 00

(三) 累積餘絀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期初餘額	497,113,906.00	561,685,042.12
上期餘(絀)轉入	90,809,755.00	118,237,257.88
依上期現金餘絀轉 賸餘款權益基金	10,278,014.00	(163,709,932.00)
依不動產淨額調整- 其他權益基金轉入 (轉回其他權益基金)	19,408,916.00	(19,098,462.00)
期末餘額	617,610,591.00	497,113,906.00

八、學雜費收入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學費收入	623,420,210.00	655,405,699.00
雜費收入	178,702,126.00	189,316,238.00
寒暑修、延修學分費	6,086,618.00	3,857,841.00
電腦實習費收入	11,400,946.00	11,649,260.00
網路通信費	2,890,850.00	3,058,441.00
合 計	822,500,750.00	863,287,479.00

九、補助及受贈收入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補助收入	144,191,982.00	141,440,620.00
受贈收入	4,656,662.00	1,597,389.00
合 計	148,848,644.00	143,038,009.00

十、董事會支出

(一) 明細如下：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人 事 費	8,507,641.00	7,306,572.00
業 務 費	1,407,553.00	1,383,001.00
維 護 費	1,600.00	4,200.00
退休撫卹費	62,538.00	55,098.00
出席及交通費	455,000.00	205,000.00
折舊及攤銷	126,616.00	144,395.00
合 計	10,560,948.00	9,098,266.00

(二) 本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顧問 104 學年度及 103 學年度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明細如下：

姓名	職稱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專任 (薪資)	無給職 (出席費)	專任 (薪資)	無給職 (出席費)
吳○○	董事長	1,629,420.00	—	1,629,420.00	—
康○○	董 事	—	130,000.00	—	85,000.00
顏○○	董 事	—	20,000.00	—	20,000.00
吳○○	董 事	1,276,980.00	—	1,276,980.00	—
曾○○	董 事	638,496.00	—	638,496.00	—
許○○	董 事	212,832.00	—	638,496.00	—
楊○○	董 事	—	80,000.00	—	40,000.00
黃○○	董 事	—	85,000.00	—	60,000.00
伏○○	董 事	—	60,000.00	—	—
孟○○	董 事	—	80,000.00	—	—
黃○○	監察人	1,276,980.00	—	1,276,980.00	—
合 計		5,034,708.00	455,000.00	5,460,372.00	205,000.00

十一、行政管理支出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人 事 費	46,590,594.00	44,247,756.00
業 務 費	72,644,303.00	46,140,033.00
維 護 費	5,404,052.00	4,535,884.00
退休撫卹費	1,206,704.00	1,071,430.00
折舊及攤銷	54,519,013.00	52,530,789.00
合 計	180,364,666.00	148,525,892.00

十二、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項 目	104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人 事 費	513,401,070.00	523,649,214.00
業 務 費	138,466,285.00	140,249,641.00
維 護 費	16,117,397.00	22,405,504.00
退休撫卹費	20,453,625.00	21,389,641.00
折舊及攤銷	57,773,384.00	60,698,680.00
合 計	746,211,761.00	768,392,680.00

十三、所得稅

本校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學年度，且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免納所得稅。

十四、承諾事項：無。

十五、關係人交易

本校 104 學年度無關係人交易事項。

十六、其 他

舉債指數計算表

項 目	金 額
一、貨幣性負債	
(一)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二) 短期債務	26,125,000.00
(三) 應付款項	78,307,532.00
(四) 代收款項	2,156,039.00
(五) 其他借款	
(六) 長期銀行借款	34,229,164.00
(七) 長期應付款項	
(八) 應付退休金	
(九) 存入保證金	10,126,370.00
貨幣性負債小計 (A)	150,944,105.00
二、貨幣性資產	
(一) 現金	
(二) 銀行存款	250,945,379.70
(三) 短期投資	
(四) 應收款項	6,831,184.00
(五) 長期投資	
(六) 長期應收款項	
(七) 特種基金	
(八) 投資基金	
(九) 存出保證金	10,035,298.00
貨幣性資產小計 (B)	267,811,861.70
三、借款淨額 (C=A-B)	(116,867,756.70)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D)	(8,068,589.00)
五、舉債指數 C/D (取小數點二位)	0